2010年第一期国家电网公司企业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上接A9版)

2009年,全国6,000千瓦及以上电厂发电量为35,964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66%;全社会用电量36,43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5.96%,增速比上年提高0.47个百分点。其中,第一产业用电量947亿千瓦时,同比增长7.86%;第二产业用电量26,993亿千瓦时,同比增长4.15%;第三产业用电量3,92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2.11%;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4,57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1.87%。

近年发电装机容量和用电量情况表

年度	装机容量(万千瓦)	装机容量增长率(%)	用电量(亿千瓦时)	用电量增长率(%)
2001	33,849	6.00	14,683	9.04
2002	35,900	6.06	16,200	10.33
2003	38,450	7.10	18,910	16.73
2004	44,070	14.62	21,735	14.94
2005	50,841	15.36	24,689	13.59
2006	62,372	22.68	28,367	14.42
2007	71,329	14.36	32,458	14.42
2008	79,253	11.11	34,268	5.23
2009	87,407	10.23	36,430	5.96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国家发改委和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2009年,全国基建新增电力生产能力依然保持较大规模,基建新增发电设备容量8,970万千瓦,其中,水电1,998万千瓦、火电6,076万千瓦、风电897万千瓦。在新增设备容量中,水电占22.17%,火电占67.73%,风电占10.00%,分别较上年降低1.16、3.39和上升4.58个百分点。

2009年全国电力建设投资完成额达到7,558.4亿元,其中电源建设完成投资3,711.3亿元,同比增长8.91%。电源基本建设投资呈现了继续加快结构调整的态势,核电、风电基本建设投资完成额同比分别增长74.91%和43.90%,火电基本建设投资完成额同比下降11.11%。

2009年上半年,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用电需求减少,全国电力供需呈现供大于求的态势。下半年,受国内投资拉动及宏观政策等因素影响,全国经济开始企稳回暖,用电需求开始逐月增加,到年底呈现电力消费需求明显加快的趋势,电力供需基本持平。全年全口径发电设备利用小时同落幅度较上年同期大幅收窄,火电已经接近上年同期水平。2009年,全国6,000千瓦及以上电厂累计平均设备利用小时数为4,527小时,同比降低121小时,其中,水电3,264小时,同比降低325小时;火电4,839小时,同比降低46小时;核电7,914小时,同比上升89小时,风电1,861小时,同比降低185小时。

2、电网建设步伐加快

长期以来,我国电源、电网投资严重失衡,一边是电源建设投资过剩,电厂在建规模不断扩大;另一边却是电网投资严重不足,电网投资短板成为制约电力工业健康发展的瓶颈。据统计,“八五”、“九五”期间,我国电网投资仅占电力投资的13.7%和37.3%。“十五”期间电网投资只占电力投资约30%,远远低于发达国家电网投资占50%以上比重的平均水平。

近年来,电网投资落后于电源投资的局面正在逐步改善,电网投资在电力投资中的比重由2005年的31.1%上升到2009年的50.9%。国务院“十一五”计划纲要中明确指出,加强城乡电网建设和改造建设西电东送的北中南三条大通道推进全国联网。

2009年电网投资增长继续加快,完成投资3,847.1亿元,同比增长32.89%,同比上升14.77个百分点,投资规模占电力投资比例已达50.90%,比上年同期上升4.97个百分点。其中送变电项目投资占电网投资比例为87.82%,500千伏及以上电压等级电网投资占送变电投资总额的33.43%,特高压(含1,000千伏交流和±800千伏直流)投资占送变电投资总额的5.56%。

截至2009年底,全国电网220千伏及以上输电线路回路长度达到39.97万公里,同比增长11.38%,其中,500千伏线路回路长度为12.19万千米,同比增长12.85%;全国电网220千伏及以上公用变设备容量16.51亿千伏安,同比增长17.09%,其中500千伏公用变设备容量为6.28亿千伏安,同比增长19.44%。

2009年,全国跨区、跨省的特高压、超高压电网建设取得辉煌成就。1月6日,晋东南—南阳—荆门1,000千伏特高压交流试验示范工程(累计完成投资57.36亿元)正式投运,这是我国首个1,000千伏特高压工程投入商业化运行;5月25日,我国首条同塔双回750千伏输变电工程—兰州东—平凉—乾县输变电工程(累计完成投资2.43亿元)正式竣工投产,标志着西北750千伏送端电网已覆盖陕西、甘肃、青海、宁夏四省(区);6月30日,亚洲第一、世界第二的超高压、长距离、较大容量跨海电力联网工程500千伏海南联网工程(累计完成投资18.6亿元)正式投运,结束了长期以来海南省“电力孤岛”的历史;2009年8月,世界首个±660千伏电压等级的直流输电线路工程—宁东—山东直流输电示范工程正式开工。11月13日,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800千伏向家坝—上海特高压直流输电示范工程(累计完成投资151.78亿元)全线竣工;12月24日,历时三年,世界第一个±800千伏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云南至广东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累计完成投资92.84亿元)单极成功送电,树立起世界直流输电领域新的里程碑。这些均标志着我国交直流输电技术,装备制造以及电网建设管理上升到一个新水平、新台阶,进入了世界领先行列。其他一批跨境、跨区、跨省重点建设项目也取得了阶段性建设成果。

3、电价调整情况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08年6月19日宣布,自7月1日起将全国销售电价平均每千瓦时提高2.5分钱。同时,为了控制火电企业的经营成本,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出通知,在销售电价调整的同时,为防止煤、电价格轮番上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决定自2008年6月20日起至2008年12月31日,对全国发电用煤实施临时价格干预措施。在临时价格干预期间,全国煤炭生产企业供发电用煤的出矿价,不得超过2008年6月19日实际结算价格。7月24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再次发出通知,要求进一步加强和完善电煤价格临时干预措施,对主要港口和集散地动力煤实行最高限价。

2008年8月19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提高火力发电企业上网电价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电[2008]255号)要求自8月20日起,将全国火力发电(含燃煤、燃油、燃气发电和热电联产)企业上网电价平均每千瓦时提高2分钱,电网经营企业对电力用户的销售电价暂不做调整。这是国家为缓解火电企业经营困难采取的价格干预措施,有利于保证正常的电力生产经营秩序。

2008年电价两次上调,但2月20日宣布的“上调上网电价但销售电价暂不调整”政策,实质上是电网企业补贴发电企业,让电网经营企业分担了部分成本压力,这使得电网公司的利润受到挤压。

2009年3月5日,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在十一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上作政府工作报告时指出:“2009年将推进资源性产品价格改革。继续深化电价改革,逐步完善上网电价、输配电价和销售电价形成机制,适时理顺煤电价格关系。”这是2002年电力体制改革启动以来,电价改革问题首次进入政府工作报告。

2009年3月6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国家能源局公布了《关于清理优惠电价有关问题的通知》和《关于开展电解铝企业直购电试点工作的通知》。2009年4月22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了《关于工业企业参与大用户直购电试点有关问题的通知》。

2009年7月1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国家能源局公布了《关于完善电力用户与发电企业直接交易试点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2009年10月15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国家能源局联合下发了《关于规范电能交易价格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从发电企业与电网企业的交易价格、跨省区电能交易价格以及电网企业与终端用户的交易价格等方面对电价行为进行了全面规范。

2009年11月19日,国家发改委宣布自11月20日起全国非民用销售电价平均提高0.028元/千瓦时,居民电价暂不调整,未来居民用电将逐步推行阶梯式递增电价。这次电价的调整主要是为了疏导2008年8月20日上调上网电价而未调整销售电价的方案。

以上方案的出台说明“市场主导,政府为辅”将成为电价体制改革的主旋律。

(二)行业前景预测和对公司的影响

我国经济的快速稳定发展,决定了“十一五”期间是公司发展的黄金时期和关键时期。

1、电力需求

电力需求平稳快速增长,为公司增加售电量奠定了基础。“十一五”时期经济发展要实现2010年人均国内生产总值比2000年翻一番,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源消耗要比“十五”期末降低20%左右。根据这一目标,预计“十一五”期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年均增长7.5%;“十一五”期间全社会用电量年均增长速度预计在8%左右,2010年达到3.63万亿千瓦时。其中,公司经营区域全社会用电量达到2.89万亿千瓦时,年平均增长率为7.8%。

2、电网建设

经济增长与能源资源分布的不平衡性日益突出,为特高压电网的发展提供了机遇。我国水在西南,煤在“三西”,主要负荷分布在东部沿海地区。为了保证全面小康社会的电力供应,客观上需要加快特高压骨干网架建设,形成坚强的国家电网,实现大规模、长距离、经济高效的输送电力,实现我国电力资源在更大范围的优化配置,提高电网的整体经济性。目前电网建设已成为我国电力建设的主要方向,“十一五”期间,我国电网建设总投资将超过1万亿元。到2010年,随着国家电网特高压及500千伏跨区、跨国电网联网的建成,跨区输电容量将达到7,000万千瓦,比2005年提高5倍多,占全国合计最大负荷的11%;电量达到3,200亿千瓦时,比2005年增长3倍多。

3、电力法制建设和电力行业改革情况

随着我国市场经济的发展和电力市场化改革的推进,未来五年,政府对电力工业的管理职能将逐渐走向法制化、规范化,“十一五”期间,《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有望修改出台,电力法律法规将逐步健全完善,这将进一步规范公司与政府有关部门、监管机构、发电企业、用户的关系,明确电力行业各方主体的权利和义务,推进公司“四自”功能的建设,同时也将促进公司规范化经营。

2002年以来,电力行业改革打破了原国家电力公司的垄断,新成立的五大电力集团已逐步重组完成,发电规模迅速扩大,市场竞争地位进一步提高。资产质量高、规模大的地方电力企业参与市场竞争,获得更大的市场份额;而另一些资产质量差、规模较小的小火电企业已纷纷被大发电集团收购或者退出竞争。

“十一五”期间,电力行业将以尽快落实“十五”未完成的改革任务为前提,以电价改革为核心继续深化改革。改革的内容主要有主辅分离、主多分开、分离企业办社会职能、电力市场建设和电价改革。主辅分离改革如能顺利推进,有利于公司减轻辅业单位安全生产和队伍稳定的压力和负担;主多分开改革以及分离企业办社会职能的如期完成,有助于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电力市场的建设和运营,将市场理念和竞争机制引入电力行业,为公司发展带来新的活力;电价改革的实施、合理的输配电价机制的形成,将为公司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也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4、科技进步

全国科学技术大会提出要走中国特色的自主创新道路,建设创新型国家,企业要在技术创新中发挥主体作用,要时对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技术瓶颈,在能源、资源、环境、农业和信息等关键领域取得重要进展。

我国电网发展正面临着征地难、环保要求提高、容量远距离输电增加等方面的挑战。发展特高压电网,一方面将通过技术创新来解决现有电网建设和运行中遇到的问题,促进电网技术升级,满足快速增长的用电需求;另一方面可以全面提升国内输变电设备制造企业的制造水平,显著提高我国自主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能力。国家要求增强自主创新能力的发展方向,为公司加快建设特高压电网、全面提升电网技术提供了政策保障。同时,电网技术的不断进步,将为电网发展和稳步运行提供技术支撑。

5、国际化环境

随着我国经济持续快速增长,资源供求矛盾日益显现。特别是能源资源短缺问题,已成为制约我国经济发展的瓶颈。经济全球化和国际能源市场的进一步开放,要求树立起全球配置资源的战略思维,更好的开发利用境外资源和市场。国家非常重视境外资源的开发与利用,为公司参与国际电力资源开发、向国内送电提供了广阔的空间。

二、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及竞争优势

(一)电网发展建设成效显著

作为关系国民经济命脉的重点骨干企业,国家电网公司一直以强化核心能力为目标,大力发展主营业务。2008年,公司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579亿元,同比增长14.4%;新开工110(66)千伏及以上线路63,396公里、变电容量26,043万千伏安、换流容量2×1,300万千瓦;投产110(66)千伏及以上线路56,799公里、变电容量26,578万千伏安、换流容量2×150万千瓦。售电量完成21,235亿千瓦时,同比增长7.5%;国家电力市场交易电量完成2,639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3.9%。

(二)电网安全运行保持良好局面

国家电网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提出了确保安全的要求,切实把防止电网大面积停电事故作为首要任务,以人为本,加强安全教育培训,严格安全监督管理,落实安全风险防范措施,完善应急处置机制,有效防止了各类事故发生,确保了安全生产“可控、能控、在控”水平,促进了公司和电网安全和谐发展。

(三)技术水平同业领先

国家电网公司坚持基本建设与技术改造并举,加大关键技术攻关力度,加快自主创新步伐。

特高压项目是指由1,000千伏级交流和±800千伏级直流系统构成的高压电网。特高压电网的最大特点是长距离、大容量送电,一回路特高压直流电网可以送600万千瓦电量,相当于现有500千伏直流电网的5~6倍,同时送电距离也是后者的2~3倍。

2009年1月初,中国首个特高压输变电工程——晋东南—南阳—荆门1,000千伏特高压交流试验示范工程投入商业运营,该工程全长640公里,总投资约58亿元,是目前世界上运行电压最高、输送能力最大、代表国际输变电技术最高水平的特高压交流输变电工程,标志着中国在特高压核心技术和设备国产化上取得了重大突破。公司计划年内开工建设淮南—上海、锡盟—上海、陕北—长沙三大特高压交流输变电工程,而特高压直流输变电工程已于2008年开工建设,其中,四川向家坝—上海奉贤±800千伏直流示范工程2008年12月全线开工建设,四川锦屏—江苏苏南±800千伏直流工程于2008年11月通过国家核准。按照规划,公司将在2020年前后基本形成覆盖华北、华中、华东地区的特高压电网,实现“西电东送,南北互供”。

(四)精细化管理不断加强

国家电网公司作为国有重要骨干企业和世界500强企业,认真贯彻落实“一强三优”(电网坚强、资产优良、服务优质、业绩优秀)现代公司的战略目标和“三抓一创”(抓发展、抓管理、抓队伍、创一流)的工作思路,按照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通过优化管理层级、强化激励约束等措施,健全内部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加强内质外形建设,坚持集团化运作、集约化发展、精细化管理、标准化建设,在组织优化、企业运营、机制建设、风险防范等方面大胆突破创新,公司的经济效益水平和国际竞争力明显提高,为公司今后的改革和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五)能源结构不断优化

近年来,国家电网公司积极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和国家产业政策,认真研究制订配套制度和办法,积极支持风电、小水电、生物质能发电、太阳能发电、地热能发电等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发展。为积极参与新能源开发,国家电网公司已经成立国能生物发电有限公司,加快可再生能源项目的布点和开发力度,促进能源结构的不断优化。

三、发行人主营业务分析

(一)公司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输电(有效期至2026年1月25日)、供电(经批准的供电区域);对外派遣实施所承包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有效期至2009年12月31日)。一般经营项目:实业投资及经营管理;与电力供应有关的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电力生产调度信息通信、咨询服务;非职业培训;进出口业务;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在国(境)外举办各类生产性企业。

(二)公司主营业务分析

国家电网公司是关系国家能源安全和国民经济命脉的国有重要骨干企业,以建设和运营电网为核心业务,承担着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安全、经济、清洁、可持续的电力供应的基本使命。公司经营区域包括26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覆盖国土面积的88%以上。公司拥有54个全资企业(含区域电网公司和省电力公司30个)、控股企业,参股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直接服务客户1.45亿户,公司直属单位员工87.22万人。在国内电力传输领域具有绝对的垄断地位。公司名列2009年《财富》全球企业500强第15位,是全球最大的公用事业企业。

1、公司主营业务地区分布

按照国家电力体制改革方案,全国电网划分为国家电网与南方电网,国家电网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华东、华中、华北、西北、东北等26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广东、云南、贵州、广西、海南五省。

根据《全国电力系统联网规划研究总报告》规划,全国电网按地理位置分片形成北、中、南3个跨区互联电网。北部电网主要是通过开发山西和蒙西火电基地主送京津唐,并扩大到送电山东,开发西北大型水电东送华北,实现水火调节,逐步形成以华北电网为中心,包括东北、山东、西北电网的北部电网;中部电网包括华东、华中、川渝、福建电网,葛洲坝电站已开始送电上海,随着三峡及长江中游水电基地等的建设,实施向华中、华东地区送电,中长期考虑开发金沙江溪洛渡、向家坝水电基地东送华东、华中和川渝电网,形成以三峡为中心的中部电网;南部电网主要通过天生桥、龙滩、小湾等水电和贵州的火电基地建成,向广东沿海送电,形成包括广东、广西、贵州、云南、海南和香港、澳门电网在内南部电网。在中、南、北部电网形成后,通过中部电网的三峡电力系统向东、南、西、北四个方向送电,形成“西电东送”、“南北互联”,统一调度的全国电网格局。

2、公司经营特征分析

(1)基础性和公益性。国家电网公司是国有能源骨干企业,不仅服务于能源资源的优化配置,保障国家能源安全,而且对提升国民经济的整体竞争力发挥着重要作用。电力供应提供全社会需要的公用产品,对社会的覆盖是全方位的。因此,国家电网公司的经营具有显著的基础性和公益性。

(2)垄断性。国家电网公司处于电力产业链的高端,各大发电集团的产品均出售给电网公司,其经营效益和还本付息有保障。各区域电网公司在经营地域上没有交叉,业务经营无竞争关系,都属于垄断经营企业。

(3)资本密集和投资长期性。电力行业属资本密集型行业。同时,电网项目投资周期较长,客观上对国家电网公司的资金周转能力和融资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4)收益稳定性。目前,电力市场仍然是成长型,从中长期看,电力需求将保持稳步增长。根据国家电力体制改革方案,目前,输变电价格和配电价格由中央政府和省级政府决定,国家电网公司的收益水平保持相对稳定。

3、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关系国民经济命脉的重点骨干企业,公司一直以强化核心能力为目标,大力发展主营业务。2007年,公司新增用电容量1.7亿千伏安,完成售电量19.742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5.5%,完成年计划的100.7%;国家电力市场交易电量2,13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6.4%,完成年计划的108.4%;利税突破千亿,达到1,142亿元,增长39.8%。公司经营区域全社会用电量25,805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4.4%;市场占有率同比提高1.15%。各区域电网频率合格率均在99.99%以上,城、农网综合供电电压平均不合格时间分别同比下降9.6和11.2小时,用户平均停电时间分别同比下降3.6和4.4小时。

2008年公司面对连续两次特大自然灾害、国际金融危机和国内经济增长放缓等情况,公司综合计划主要指标处于可控、在控状态,完成情况良好。2008年,公司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579亿元,同比增长14.4%,其中电网投资2,475亿元,增长15.9%;新开工110(66)千伏及以上线路63,396公里、变电容量26,043万千伏安、换流容量2×1,300万千瓦;投产110(66)千伏及以上线路56,799公里、变电容量26,578万千伏安、换流容量2×150万千瓦;变电开工2.9亿千伏安,投产2.7亿千伏安。2008年,公司完成售电量21,235亿千瓦时,同比增长7.56%,增幅回落8个百分点。

根据国务院有关灾后重建文件精神,国资委在2008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中向部分中央电力企业提供了126.7亿元灾后重建资本性支出,其中,向国家电网公司注资87.3亿元。

2009年1~9月,公司实现售电量16,665.9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1%,实现售电收入7,948.3亿元,同比增加496.9亿元,同比增长6.7%。其中,因售电量上升增加149.0亿元,因售电单价提高增加347.9亿元。

四、发行人未来发展规划

(一)指导思想

公司深入贯彻十七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以建设坚强的国家电网为核心,以加快电网发展和拓展电网服务为主线,以自主创新和技术升级为先导,以市场为导向,安全为基础,效益为中心,服务为宗旨,人才为根本,管理为手段,实现资源的高效利用与环境友好,实现公司效益和社会效益的有机结合,实现管理创新,为支持我国经济平稳快速发展、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和谐社会作出贡献。

(二)总体思路及发展目标

紧紧围绕建设“一强三优”现代公司的发展目标:电网坚强、资产优良、服务优质、业绩优秀。全面加快电网发展,强化经营管理,优化资产结构,推进自主创新,深化优质服务,实施人才强企战略,积极开展国际合作,构筑先进企业文化,全面提升服务能力,营造诚信共赢、和谐互动、与时俱进、追求卓越的氛围,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协调、全面发展。

(三)基本电网建设规划

“十一五”期间,国家电网建设的主要任务是及早建成交流1,000千伏试验示范工程,在成熟基础上加快推广;开工建设溪洛渡、向家坝水电站和锦屏水电站外送的±800千伏直流输电工程;全面建成三峡输变电工程;抓紧新建一批跨区输电工程,大幅提高跨区配置资源的能力;西北750千伏网架将初具规模;继续加强和拓展500千伏和330千伏网架;建立稳固的电网三道防线;继续加强城乡配电网的建设改造,不断提高供电可靠性;促进电网与电源、输电网与配电网、一次系统与二次系统、有功与无功协调发展,全面迈向坚强国家电网的目标。

(四)智能电网建设规划

根据国家对发展清洁能源的战略部署,2009年,本公司在基本电网建设规划的基础上,研究提出将加快建设统一坚强智能电网。

统一坚强智能电网是以统一规划、统一标准、统一建设为原则,以特高压电网为骨干网架,各级电网协调发展,具有信息化、自动化、互动化特征的国家电网。统一坚强智能电网包括“三华”(华北-华中-华东)同步电网、西北和东北电网,涵盖所有电压等级,由发电、输电、变电、配电、用电、调度等环节有机组成,是坚强可靠、经济高效、清洁环保、透明开放、友好互动的电网。

建设统一坚强智能电网,对于全面提高电网的资源优化配置能力和电力系统的运行效率,保障安全、优质、可靠的电力供应,更好地服务经济社会建设,对于推动公司创新发展,提高核心竞争力,都具有十分重大的意义。建设统一坚强智能电网的阶段性目标是:2010年前,完成发展规划的制订,开展关键技术设备研发和试点工作;到2015年,在关键技术和设备上实现重大突破和广泛应用;到2020年,全面建成统一坚强智能电网,使电网的资源配置能力、安全水平、运行效率,以及电网与电源、用户之间的互动性显著提高。

第十一条 发行人财务情况

一、发行人经审计的2006年、2007年、2008年与未经审计的2009年9月30日主要财务数据与指标

发行人2006年-2009年9月末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年9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178,363,065	164,345,848	136,175,202	121,278,614
所有者权益	61,253,169	60,709,597	54,276,716	47,960,590
少数股东权益	3,326,063	2,989,898	2,114,350	1,536,236
负债合计	117,109,896	103,636,251	81,898,486	73,318,024
资产负债率	65.66%	63.06%	60.14%	60.45%

发行人2006-2008年度及2009年1-9月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年1-9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项 目	2006年度
营业收入	91,278,126	114,073,711	101,073,254	主营业务收入	85,452,374
营业成本	88,828,361	107,461,230	93,578,748	主营业务成本	79,645,908
营业利润	-1,324,861	1,821,288	4,693,718	主营业务利润	5,086,670
利润总额	-1,605,175	975,190	4,709,817	利润总额	2,698,530
所得税	319,586	521,980	1,288,804	所得税	867,523
净利润	-1,924,761	453,210	3,475,064	净利润	1,783,983

发行人2006-2008年度及2009年1-9月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年1-9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10,226	15,028,139	18,521,197	15,368,1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94,154	-26,862,383	-19,336,742	-16,801,6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4,440	14,600,963	864,771	-554,73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00,512	2,760,501	48,511	-1,989,351

发行人2006年-2009年9月有关财务指标

项 目	2009年1-9月/末	2008年度/末	2007年度/末	2006年度/末
流动比率	0.52	0.40	0.43	0.49
速动比率	0.43	0.32	0.39	0.45
资产负债率	65.66%	63.06%	60.14%	60.45%
应收账款周转率	32.14	49.37	49.00	46.11
存货周转率	16.80	31.92	50.40	46.48
总资产周转率	0.53	0.75	0.78	0.70
主营业务利润率	-1.46%	1.61%	4.69%	5.95%
净资产收益率	-4.19%	0.79%	6.80%	3.72%

注:1、2007年、2008年和2009年1-9月,主营业务利润率中主营业务利润取自营业利润;

2、净资产收益率经过年化处理;

3、2006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总资产周转率和净资产收益率采用2006年应收账款、存货、总资产、所有者权益数进行计算

4、财务指标计算公式为:

(1)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总额/期末流动负债总额

(2)速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总额-存货净额)/期末流动负债总额

(3)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

(4)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5)存货周转率=主营业务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6)总资产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总资产平均余额

(7)主营业务利润率=主营业务利润/主营业务收入

(8)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平均所有者权益(含少数股东权益)

二、发行人经审计的2006年、2007年、2008年与未经审计的2009年9月30日财务会计报表详见募集说明书全文。

第十二条 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

一、发行尚未兑付的企业债券

截止本期债券发行前,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的企业债券为:

1、发行人承继40亿元2002年电网建设企业债券中的16.67亿元,期限15年,并已按照《2002年电网建设企业债券发行章程》约定及时足额向投资者支付利息。

2、发行人于2003年12月31日发行50亿元2003年国家电网公司企业债券,期限10年,并已按照《2003年国家电网公司企业债券发行章程》约定及时足额向投资者支付利息。

3、发行人于2005年7月8日发行40亿元2005年国家电网公司企业债券,期限10年,并已按照《2005年国家电网公司企业债券发行章程》约定及时足额向投资者支付利息。

4、发行人于2006年5月29日发行60亿元2006年国家电网公司企业债券,其中10年期固定利率品种10亿元,15年期固定利率品种50亿元,并已按照《2006年国家电网公司企业债券发行章程》约定及时足额向投资者支付利息。

5、发行人于2007年9月7日发行50亿元2007年国家电网公司企业债券,其中10年期固定利率品种40亿元,15年期固定利率品种10亿元。

6、发行人于2008年2月28日发行200亿元2008年第一期国家电网公司企业债券,其中7年期固定利率品种50亿元,10年期固定利率品种150亿元。

7、发行人于2008年7月4日发行195亿元2008年第二期国家电网公司企业债券,其中7年期固定利率品种74亿元,10年期固定利率品种121亿元。

8、发行人于2009年9月9日发行200亿元2009年第一期国家电网公司企业债券,其中7年期固定利率品种150亿元,10年期固定利率品种50亿元。

9、发行人于2009年12月24日发行200亿元2009年第二期国家电网公司企业债券,其中7年期固定利率品种163亿元,10年期固定利率品种37亿元。

截止本期债券发行前,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的企业债券余额为1,011.67亿元。

二、已发行尚未兑付的中期票据

截止本期债券发行前,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的中期票据为:

1、发行人于2009年4月20日发行300亿元国家电网公司200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期限为3年。

2、发行人于2009年6月26日发行300亿元国家电网公司2009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期限为5年。

3、发行人于2009年11月20日发行300亿元国家电网公司2009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期限为3年。

截止本期债券发行前,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的中期票据余额为900亿元。

三、已发行尚未兑付的短期融资券

截止本期债券发行前,发行人无已发行尚未兑付的短期融资券。

第十三条 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300亿元,其中178亿元用于四川复龙至上海南汇特高压直流示范工程等项目建设,72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50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一、募集资金用途介绍

(一)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四川复龙至上海南汇特高压直流示范工程等项目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中的178亿元用于以下工程项目:四川复龙至上海南汇特高压直流示范工程、宁东至山东±660千伏直流输电示范工程、500千伏大同-房山三回线及串补工程、220千伏赞皇等输变电工程、500千伏平度输变电工程、500千伏济北输变电工程、500千伏白音华-赤峰-大板-辽宁输变电工程、±500千伏呼辽直流工程、500千伏白城输变电工程、220千伏白山六道江输变电新建工程、220千伏松原长山输变电新建工程、220千伏齐齐哈尔龙江输变电工程、鸡西220千伏梨树变扩建工程、鸡西220千伏滴道输变电工程、鸡西220千伏城子河输变电工程、鹤岗220千伏白林输变电工程、鹤岗220千伏绥滨输变电工程、750千伏永登-白银输变电工程、750千伏永登-西宁工程(西宁间隔扩建)、330千伏园区输变电工程、220千伏芳东输变电工程、220千伏英吉沙输变电工程、220千伏库尔勒-轮台-龟兹输变电工程、内蒙古伊旺乌素二期风电场、仙游抽水蓄能电站、莆石河抽水蓄能电站和响水涧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四川复龙至上海南汇特高压直流示范工程

本项目已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四川复龙至上海南汇特高压直流示范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发改能源[2007]871号)批准。

本工程动态总投资为179.98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9亿元。

2、宁东至山东±660千伏直流输电示范工程

本项目已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宁东至山东±660千伏直流输电示范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发改能源[2008]3382号)批准。

本工程动态总投资为103.85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31.58亿元。

3、500千伏大同-房山三回线及串补工程

本项目已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华北电网大房Ⅲ回等3项500千伏输变电工程核准的批复》(发改能源[2008]1683号)批准。

本工程动态投资约12.7689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3.5亿元。

4、220千伏赞皇等输变电工程

本项目已经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沧州港口等220千伏输变电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冀发改能源[2008]646号)和《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衡水白庙(衡西北)等220千伏输变电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冀发改能源[2008]1441号)批准。

本工程动态总投资为12.4909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2亿元。

5、500千伏平度输变电工程

本项目已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国家电网公司2007年需抓紧开展前期工作的330千伏及以上电网项目的通知》(发改办能源[2007]1342号)批准。

本工程动态投资约3.8645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2亿元。

6、500千伏济北输变电工程

本项目已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国家电网公司2007年需抓紧开展前期工作的330千伏及以上电网项目的通知》(发改办能源[2007]1342号)批准。

本工程动态投资约8.8824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5亿元。

7、500千伏白音华-赤峰-大板-辽宁输变电工程

本项目已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东北白音华经赤峰至辽宁500千伏输变电工程核准的批复》(发改能源[2008]3683号)批准。

本工程动态总投资44.0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1.4亿元。

8、±500千伏呼辽直流工程

本项目已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呼伦贝尔至辽宁直流输电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发改能源[2008]703号)批准。

本工程动态投资为64.5093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6亿元。

9、500千伏白城输变电工程

本项目已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国家电网公司2007年需抓紧开展前期工作的330千伏及以上电网项目的通知》(发改办能源[2007]1342号)批准。

本工程动态投资约11.1621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2亿元。

10、220千伏白山六道江输变电新建工程

本项目已经吉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白山六道江220千伏输变电新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吉发改审批字[2008]1170号)批准。

本工程动态投资约0.5996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0.3亿元。

11、220千伏松原长山输变电新建工程

本项目已经吉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松原长山220千伏输变电新建工程核准的批复》(吉发改审批字[2008]420号)批准。

本工程动态投资约0.7482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0.3亿元。

12、220千伏齐齐哈尔龙江输变电工程

本项目已经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省电力有限公司开展“十一五”时期第三批220千伏电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的通知》(黑发改能源[2008]67号)批准。

本工程投资估算0.91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0.036亿元。

13、鸡西220千伏梨树变扩建工程

本项目已经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省电力有限公司开展“十一五”时期第三批220千伏电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的通知》(黑发改能源[2008]67号)批准。

本工程动态投资约0.2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0.12亿元。

14、鸡西220千伏滴道输变电工程

本项目已经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省电力有限公司开展“十一五”时期第三批220千伏电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的通知》(黑发改能源[2008]67号)批准。

本工程动态投资约1.39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0.833亿元。

15、鸡西220千伏城子河输变电工程

本项目已经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省电力有限公司开展“十一五”时期第三批220千伏电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的通知》(黑发改能源[2008]67号)批准。

本工程动态投资约1.055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0.633亿元。

16、鹤岗220千伏白林输变电工程

本项目已经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省电力有限公司开展“十一五”第四批220千伏电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的通知》(黑发改能源[2008]598号)批准。

本工程动态投资约1.1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0.66亿元。

17、鹤岗220千伏绥滨输变电工程

本项目已经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省电力有限公司开展“十一五”时期第三批220千伏电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的通知》(黑发改能源[2008]67号)批准。

本工程动态投资约0.73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0.438亿元。

18、伊春220千伏嘉荫输变电工程

本项目已经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省电力有限公司开展“十一五”时期第三批220千伏电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的通知》(黑发改能源[2008]67号)批准。

本工程动态投资约1.74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1.74亿元。

19、绥化220千伏巴彦变扩建工程

本项目已经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省电力有限公司开展“十一五”时期第三批220千伏电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的通知》(黑发改能源[2008]67号)批准。

本工程动态投资约0.86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0.166亿元。

21、66千伏荒山变扩建工程

本项目已经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省电力有限公司开展“十一五”时期第三批110(66)千伏电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的通知》(黑发改能源[2